

证券代码：300846

证券简称：首都在线

公告编号：2026-106

北京首都在线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公司为子公司提供担保的进展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特别提示：

北京首都在线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经审议批准的对外担保总额超过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100%；对资产负债率超过70%的子公司担保总额超过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50%。前述担保总额不等于实际担保金额，具体以实际发生金额为准。

公司对外担保均为对合并报表范围内的子公司提供的担保，财务风险处于公司可控范围内。公司及子公司不存在对合并报表外单位提供担保的情况，也不存在逾期担保的情形。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一、担保情况概述

公司分别于2026年2月4日、2026年2月24日召开第六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2026年第一次临时股东会，审议通过了《关于2026年度子公司向金融机构申请授信额度及公司为子公司提供担保额度预计的议案》，同意2026年度子公司（含授权期限内新设立或纳入合并范围的子公司）向金融机构申请总额不超过7.9亿元（含本数）人民币的授信额度，并由公司为其提供相应金额的担保，前述担保额度均为向资产负债率70%及以上的担保对象提供的担保。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6年2月6日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披露的《关于2026年度子公司向金融机构申请授信额度及公司为子公司提供担保额度预计的公告》（公告编号：2026-010）。

二、担保进展情况

近日，公司全资子公司甘肃首云智算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甘肃首云”）向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兰州分行（以下简称“中信银行”）申请了固定资产贷款，公司与中信银行于2026年10月22日在兰州市签署了《最高额保证合同》，同意为甘肃首云上述固定资产贷款提供最高债权本金金额1亿元人民币的连带责任保证。

上述担保在已审议通过的担保事项范围内，且担保金额在股东会审议通过的额度范围内。本次提供担保前，公司为子公司提供的实际担保余额为 33,699.48 万元；本次担保合同全部履行后，公司为子公司提供担保预计金额为 43,699.48 万元，剩余可用担保额度为 35,300.52 万元。

三、被担保人信息

(一) 被担保人基本信息

被担保人名称	成立时间	注册地点	法定代表人	注册资本	经营范围	股权结构
甘肃首云智算科技有限公司	2024年6月27日	甘肃省庆阳市西峰区温泉镇兰州路115号301室(庆阳东数西算产业园区)	姚巍	10,000万元	许可项目：第一类增值电信业务；第二类增值电信业务；基础电信业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一般项目：人工智能基础软件开发；软件开发；技术服务、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交流、技术转让、技术推广；计算机系统服务；数据处理服务；人工智能应用软件开发；计算机软硬件及辅助设备零售；电子产品销售；非居住房地产租赁；机械设备租赁；租赁服务（不含许可类租赁服务）；货物进出口；技术进出口；进出口代理（除许可业务外，可自主依法经营法律法规非禁止或限制的项目）。	100%控股子公司

注：1.经核查，上述被担保人不是失信被执行人

2.信用等级：无外部评级。

(二) 被担保人财务信息

单位：人民币元

主要财务指标	2025年12月31日	2026年9月30日
资产总额	467,053,010.24	507,076,650.03
负债总额	371,163,652.85	378,604,997.74
或有事项涉及的总额	-	-
净资产	95,889,357.39	128,471,652.29
主要财务指标	2025年度	2026年1—9月
营业收入	94,239,646.54	172,581,568.09
利润总额	-4,683,254.83	38,332,919.47
净利润	-3,958,780.38	32,582,294.90

注：1.2025年度财务数据业经大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2026年三季度财

务数据未经审计。

2.负债总额包括银行贷款总额、流动负债总额，或有事项涉及的总额包括担保、抵押、诉讼与仲裁事项。

四、担保协议的主要内容

（一）债权人：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兰州分行

（二）债务人：甘肃首云智算科技有限公司

（三）保证人：北京首都在线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四）保证方式：连带责任保证

（五）保证期限：债务履行期限届满之日起三年，即自债务人依具体业务合同约定的债务履行期限届满之日起三年。每一具体业务合同项下的保证期间单独计算。

（六）保证范围：主合同项下的主债权、利息、罚息、复利、违约金、损害赔偿金、迟延履行期间的债务利息、迟延履行金、为实现债权的费用（包括但不限于诉讼费、仲裁费、律师费、差旅费、评估费、拍卖或变卖费、过户费、保全费、公告费、公证认证费、翻译费、执行费、保全保险费等）和其他所有应付的费用。

（七）债权本金金额：1亿元（壹亿元）人民币

（八）是否提供反担保：否

（九）是否通过资产等标的提供担保：否

五、本次担保的原因及影响

（一）本次担保系为满足全资子公司经营资金需求，向金融机构申请固定资产贷款提供的担保，有助于拓宽子公司融资渠道，优化资金配置、提升资金使用效率，助力其整体经营目标实现，符合公司及全体股东长远利益。

（二）本次被担保方为公司全资子公司。公司已就该子公司资产质量、经营状况、行业前景、偿债能力及资信情况完成全面审慎评估。本次担保可有力保障子公司主营业务开展及重点项目落地，对公司整体经营具备积极作用，担保整体风险可控，无重大风险。

本次担保，被担保子公司未向公司提供反担保，原因系公司对全资子公司的经营、财务及资产拥有完全管控权，能够实时管控其经营与偿债风险。本次担保不会对公司持续经营能力造成不利影响，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利益的情形。

六、累计对外担保数量及逾期担保的数量

截至本公告日，公司担保均为合并报表范围内的担保。公司获批的对子公司担保总额为79,000万元，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的100.55%；本次担保后，实际担保余额为43,699.48万元，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的55.62%。前述担保总额不等于实际担保金额，具体以实际发生金额为准。此外，公司新增对子公司不超过人民币8.15亿元担保额度事项，已经第六届董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尚需提交股东会审议。

截至本公告日，公司及控股子公司无逾期对外担保，亦无涉及诉讼的对外担保及因担保被判决败诉而应承担损失的情形。

七、报备文件

（一）本次担保涉及的相关合同。

特此公告。

北京首都在线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6年10月24日